

略阳公安多措并举优化营商环境 全力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记者 李希文/图

今年以来,略阳县公安局玉河派出所所以“三个年”活动为导向,紧紧围绕县局党委工作部署,压实责任,优化工作方法,结合辖区企业特点,整治周边治安环境,协助企业化解难题,指导企业完善制度,督促企业整改安全隐患,全力打好创优营商环境“组合拳”。

玉河派出所立足辖区实际,牢固树立主动服务意识,常态化进企业开展“进知解”活动,动态掌握辖区企业经营状况、安全状况、治安环境等,及时有效地帮助企业解决问题,最大限度地保障辖区经济发展。

4月15日,玉河派出所民警在走访时得知,辖区略钢公司需要从外地运输一件大型设备用于维护检修,该设备能否及时投入使用将直接影响全公司的正常生产,民警立即向局党委进



行汇报,积极对接交警大队及相关部门,对线路沿途实地勘察,进一步完善了运输大型设备的护送保障方案,并联合交警大队全程引导护送,最终设备得以安全顺利进场,解了企业的燃眉之急。

玉河派出所针对辖区工矿企业多的特点,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组织企业相关人员开展安全业务培训5次,指导督促企业整改安全隐患30余处,切实帮助企业拧紧

“安全阀”,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同时,民警主动作为,定期深入生活园区、企业工厂开展走访调查,牵头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使群众的诉求得到合理解决、企业的合法权益得到保障。今年以来,玉河派出所排查涉企矛盾纠纷11起,已全部得到有效解决。

玉河派出所聚焦主责主业,坚持打防结合,常态化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消防安全、职工安全防范知识等方面的宣传工作,并深入辖区企业组织开展专题宣讲会、座谈会,切实增强企业职工的“免疫力”;严厉打击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破坏单位秩序等违法犯罪。近一年来,玉河派出所破获侵害企业财产盗窃案件5起,追回经济损失4万余元;查处扰乱单位秩序案件3起,行政拘留2人;辖区企业及职工电信网络诈骗“零发案”。

汉台公安破获系列盗窃电动车案



阳光讯(记者 李希文/图)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深入推进春季治安清查整治专项行动,近日,刑警大队便衣侦查中队破获了系列盗窃电动车案。

便衣侦查中队广辟线索来源、连日巡查蹲守,于4月19日在三二〇一医院附近现场抓获1名盗窃嫌疑人。经查,嫌疑人董某今年2月从外地流窜至汉中,先后在汉台、南郑等地多次作案盗窃电动车,现已追回被盗电动车2辆。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第一季度汉中成品油市场经营秩序整顿工作成效显著

阳光讯(记者 李希)按照业务主管和属地治理相结合的原则,汉中市成品油市场经营秩序整顿工作小组相关成员单位全力以赴抓落实、多措并举抓整改,将“黑加油站”常态化专项治理与商务系统危化品安全生产攻坚工作同安排、同落实、同推进。

第一季度全市出动工作人员百余人次,对全市302座加油站进行抽查,共排查出问题67个,立行立改63个,限期整改4个,现已全部整改到位,并组织所有加油站签订了《依法依规经营承诺书》,补缴税款70多万元。

今后,工作组将坚持问题导向,抓好后续整改;坚持联合执法,市县联合整治;坚持建章立制,完善长效机制;强化法规政策宣传,维护市场秩序,起到“打击一个,震慑一片”的社会效果。

黄陵煤电实业公司 深入推进廉洁文化“六进”活动

阳光讯(记者 史超 通讯员 张明敏)今年以来,黄陵煤电实业公司紧紧围绕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总目标,充分发挥文化育人、塑造人、感染人的功能和作用,用好资源、延伸触角、增强特色,将“廉洁”与“文化”有机融合,深入推进廉洁文化“六进”(进基层、进区队、进班组、进机关、进社区、进家庭)活动,营造了人人思廉、全民崇廉的良好氛围。

该公司健全了廉洁文化相关工作制度,以党支部为单位,因地制宜地开展“六进”活动,培育了一批廉洁文化示范点;充分挖掘历史文化、地域文化、民俗文化,在小区、职工公寓、矿山公园创建了清风亭、文化长廊、廉洁园等一批廉洁文化传播阵地,营造了步步入景、点点入脑、丝丝入心的浓郁的廉洁文化氛围。

黄陵矿业煤矸石发电公司提前做好“迎峰度夏”能源保供工作

阳光讯(记者 史超 通讯员 李涛 王超)近日,黄陵矿业煤矸石发电公司聚焦重点区域和关键作业,开展了“迎峰度夏”安全隐患排查专项行动,从强化责任落实、深化风险管控、加强运行管理等方面未雨绸缪,提前做好“迎峰

度夏”能源保供工作。

针对夏季安全生产特点,该公司修订完善了《迎峰度夏工作方案》,分解安全生产责任目标,逐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利用机组检修和电气预防性试验,对330KV电气系统、110KV电气系

统避雷设施的接闪器和接地装置等进行检查和维护;结合往年防汛工作经验,对生产现场、设备系统、厂房排水设施、重点防汛部位存在的缺陷和隐患点进行全面排查,将安全隐患和事故苗头消灭在萌芽状态。

宁强县举行市民文明素质“十大提升行动”启动仪式暨精神文明建设表彰活动

阳光讯(记者 任军 通讯员 何宗习文/图)4月25日,由中共宁强县委、宁强县人民政府主办,县委宣传部、县委文明办、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承办的宁强县市民文明素质“十大提升行动”启动仪式暨精神文明建设表彰活动举行。

宁强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宣传部部长丁世鹏出席活动并宣布宁强县市民文明素质“十大提升行动”正式启动,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李建波,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唐小军,政协副主席马慧应邀出席本次活动。

启动仪式上,唐小军宣读了宁强县委、县政府《关于命名表彰2022年度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代表进行了表彰奖励,向全县发出了市民文明素质“十大提升行动”



倡议并发布了《宁强县市民文明公约》,相关部门和学生代表进行了发言,现场还举行了市民文明素质“十大提升行动”签名仪式。

活动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把开展市民文明素质“十大提升行动”放在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位置,明确工作任务,确定时间进度,责任分工到人,组织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真正把市民文明素质“十大提升行动”落到

实处、取得实效。活动号召全县党员干部要带头学习宣传践行《汉中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宁强县市民文明公约》,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用奉献精神感染市民,用文明举止影响市民;广大市民要踊跃参加各类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自觉践行文明行为规范,提升文明素养,倡导健康科学生活方式,营造生态宜人城市环境,维护文明和谐社会风尚。

今年以来,宁强县深入实施“文明礼仪、文明创建、文明实践、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文明上网、文明家园、青少年思想道德素质教育、移风易俗”市民文明素质“十大提升行动”,切实引导广大群众增强主人翁意识,争做城市文明形象的塑造者、文明行为的践行者。